

111 年花蓮縣童軍露營及幼童軍舍營

【營務通報-第 111001 號】

- 一、活動地點：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(花蓮縣花蓮市建國路 161 號)
※活動場地以農場經營科館及周邊為主，人車由和平路後門進出。
- 二、報到時間：(一)童軍露營—111 年 11 月 18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-9 時 30 分
(二)幼童軍舍營/幼童軍體驗營—111 年 11 月 19 日(星期六)上午 8 時-8 時 30 分
- 三、離營時間：(一)幼童軍體驗營—111 年 11 月 19 日(星期六)下午 4 時 30 分
(二)童軍露營/幼童軍舍營—111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日)下午 2 時
- 四、交通接送：專車接送服務派車總表及接送須知，請逕至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「處務公告(選擇來源科室—終身教育科)」下載。
- 五、旅平保險：(一)營本部工作人員投保旅行平安險(每人以意外險 100 萬為限)，由主辦單位統一辦理。
(二)參加人員投保旅行平安險，由參加單位自行辦理。未滿 15 足歲之被保險人，必須由法定代理人填寫個人資料及簽名。
- 六、服裝規定：(一)第 2 天升旗典禮及開幕典禮、第 3 天升旗典禮及閉幕典禮—幼童軍、童軍、行義童軍及服務員請穿著標準制服；未辦理童軍登記之學生及教師請穿著學校制服或運動服。
(二)其餘時段可視活動性質及天候狀況，穿著便於活動之服裝，惟須佩戴童軍徽便帽(主辦單位採購配發)及領巾。
- 七、餐飲方式：(一)童軍露營—早餐供應個人中西式餐點(含素食)；午餐統一供應自助式團膳，素食者供應便當；晚餐統一配給食材及調味品，由各小隊自行炊事(含素食)。
(二)幼童軍舍營—早餐供應個人中西式餐點(含素食)；午餐、晚餐均統一供應自助式團膳，素食者供應便當。
(三)幼童軍體驗營—午餐供應自助式團膳；素食者供應便當。
(四)飲用水—營本部僅供應桶裝水或紙箱水，請自備環保水壺。
- 八、團體裝備：(一)童軍露營—小隊帳 睡墊 炊事帳 營地建設材料
卡式爐具 炊事箱 餐桌 照明燈具 童軍椅
童軍棍 童軍繩 團旗 營火器材道具
(二)幼童軍舍營—睡墊 團旗 營火器材道具

九、器材託運：營本部營地器材組於活動前，提供各單位團體器材以貨車載運至營地之服務，有需求之單位請與花蓮縣童軍會器材管理莊國輝夥伴(0930-855214)聯繫，器材請裝箱或網綁並標註團名。

十、個人物品：口罩 背包 健保卡 原子筆 睡袋（棉被/毯子）
睡墊 手電筒 環保餐具（碗/筷/湯匙/環保水壺）
輕便雨衣 童軍標準制服/學校制服或運動服 運動鞋
拖鞋 換洗衣物 禦寒衣物 盥洗用具（牙刷/牙膏/香皂/毛巾） 衛生紙/面紙 防曬/防蚊用品 慣用藥物

十一、防疫措施：（一）請各單位自備額溫槍，每日量測體溫並作成紀錄備查。凡有發燒或嚴重呼吸道症狀（流鼻涕、咳嗽及喉嚨痛等）者，暫停參加活動，通知學生家長帶回就醫診療。

（二）請參加人員及工作人員自備口罩，視個人健康狀況、活動項目內容、場地通風情形等佩戴。

（三）營本部備有酒精等防疫物資，提供環境及設施消毒用。

十二、環保措施：（一）營本部工作人員及參加童軍露營/幼童軍舍營/幼童軍體驗營之團長、服務員（教師）與團員（學生），請自備環保餐具（碗/筷/湯匙/環保水壺或環保杯）。

（二）請落實垃圾分類（一般垃圾、資源回收、廚餘）及垃圾減量措施，各單位攜來的表演道具、紙箱等廢棄物，自行攜回處理。

十三、教育準備：參加單位請於活動前自行教導舉手禮、持棍禮等禮節，教唱中華民國童軍歌、營火歌曲（晚會歌、營火燒著、餘燼、晚禱）、叢林歌曲及童軍歌曲，練習童軍歡呼等。

十四、營火節目：111年11月19日（星期六）晚上7時30分活動項目「營火」，以各校（團）為單位團體演出1至2個節目，時間以4至6分鐘為原則，服裝、道具、音樂CD等請自備，營本部提供音響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在活動期間，務必實踐童軍規律，接受服務員指導，遵守營地公約。

（二）活動期間（含報到及離營往返途中），要特別注意人身與財物之安全。

（三）身體如果有不舒服或受傷生病症狀發生，立即報告服務員協助處理。

（四）嚴禁進入警示帶圍籬區域，不可脫隊單獨行動，未經核准不得離營。

（五）如遇天候不佳等特殊狀況，請配合營本部啟動偶發狀況之應變措施。